**比 价 文 件**

**项目编号： BJXX250606**

 **项目名称：新华医院2025-2026年度VTE系统运维服务**

**采购方：新华医院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

二〇二五年七月

新华医院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现就新华医院2025-2026年度VTE系统运维服务（项目编号：BJXX250606）进行采购，按照相关规定，本次采购的项目采用比价方式组织实施，现邀请贵单位前来报价。采购需求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新华医院2025-2026年度VTE系统运维服务

2、项目地点：新华医院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665号

3、项目最高限价：15万元

4、运维周期：2025年8月1日-2026年7月31日

VTE系统，是以住院患者为主要监测对象，通过对相关数据集成和治理，使之能被知识引擎所接收，从而服务临床和管理；以VTE风险智能评估，面向临床提供VTE相关风险评估的适时提醒及相关数据自动采集和风险估算；以VTE防治智能辅助，面向临床提供基于患者病情的诊疗建议动态推荐；通过VTE临床质量统计分析，面向管理提供全院VTE防治质量动态监测和分析。系统稳定运行对医院VTE防治工作规范化开展有重要意义。

**二、运维要求**

1、服务期：合同签订后，本项目服务期为1年。

2、★投标人须具有类似项目建设实施经验，需提供合同关键页（体现项目名称、内容、金额、盖章）。

3、服务计划：项目服务建设须制定严格的项目服务计划并遵照执行。

1) 服务人员：运维人员负责项目进度把控、业务调研、数据处理、答疑、分析等工作。需在服务期内7\*24 小时远程响应上海交通大学附属新华医院的技术支持要求，对系统使用过程中的问题，提供针对性答疑服务；积极响应科室需求、反映问题当日解决。

2) 需定期对VTE运行的服务器网络、内存、CPU、容器状况等情况进行检查和异常情况处理；

3) 需定期对VTE程序运行、第三方接口异常等进行处理，并按需进行程序优化、同版本软件升级处理。

4）应急响应要求：5\*8\*NBD标准服务：一周五天，每天8小时工作时间（与医院上班时间一致），应急现场服务7\*24\*2小时：一周7天，每天24小时内，2小时现场响应。当系统出现严重故障,维保服务商按7\*24\*2小时响应服务，按甲方人员要求派工程师现场响应服务。

5）维保服务商需每周至少一次现场运维，每季度一次巡检。

6）维保服务商在服务周期内通过远程方式支持所有有关软件的使用的问题解答，并有相应的技术支持操作流程。

**4、服务器运维**

维保服务商需每季度一次对VTE相关服务器网络、内存、CPU、容器状况等情况进行检查。

**5、应用服务器巡检**

维保服务商需每季度对应用服务器进行巡检一次，并以服务巡检报告为展现形式，提前规避并解决运维过程中产生的风险。巡检内容需包括：

1) 正常运行时间

2) CPU占用

3) 内存占用

4) 存储空间

5) 用户权限检查

6) CPU和内存异常进程排查

7) 服务和启动项检查

8) 定时任务检查

9) 历史操作检查

10) 系统漏洞及应用漏洞修复情况

**6、数据库服务器巡检**

维保服务商需每季度对数据库服务器进行巡检一次，并以服务巡检报告为展现形式，提前规避并解决运维过程中产生的风险。巡检内容需包括：

1) 正常运行时间

2) CPU占用

3) 内存占用

4) 存储空间

5) 系统用户权限检查

6) CPU和内存异常进程排查

7) 系统服务和启动项检查

8) 系统定时任务检查

9) 系统历史操作检查

10) 系统漏洞及应用漏洞修复情况

11) 数据库正常运行时间

12) 数据库存储位置

13) 数据库文件大小

14) 数据年增量估算

15) 数据库用户权限检查

16) 数据库事件检查

17) 向公共数据平台/第三方应用系统推送数据库说明

18) 数据库备份方式

19) 数据库备份方式及频率

20) 数据库优化操作

21) 数据库崩溃记录及原因

22) 数据库升级和配置变更记录

**7、系统运维**

系统故障排查

维保服务商需在服务周期内通过现场结合远程技术支持解决系统故障。具体要求如下：

1) 由于系统数据库或软件发生严重故障或在关键处理时期内主应用程序出现故障而使甲方的软件系统停滞并且不能用软件处理数据的问题排查；

2) 软件发生问题而导致甲方主要业务受到一定干扰并且无法轻易解决（暂时性地）的问题排查；

3) 软件发生非关键性问题即不影响甲方继续运行系统和/或进行操作的问题排查。

系统巡检

维保服务商需在服务周期内通过现场结合远程方式每季度一次对系统整体运行情况等进行巡检，并以服务巡检报告为展现形式，提前规避并解决运维过程中产生的风险。

系统升级

维保服务商在服务周期内进行产品的BUG升级，保证升级变更的安全性。（仅限同版本升级，跨版本可另签合同）

**8、申康VTE数据上报**

支持医院根据申康VTE数据上报要求，每月统计VTE相关数据，支持医院进行相关数据上报。

**8、服务方式**

**电话支持服务**

服务频次：7\*24(1年)

服务内容：在维护期内，甲方遇到使用中的疑难问题或者平台出现不正常状态，通过电话或传真向维保服务商寻求技术支持和帮助，维保服务商在确认甲方的服务请求后，安排技术人员在2小时内（即响应时间）通过电话帮助甲方进行故障定位，提出解决方案，最终指导甲方工程师排除系统故障。

**邮件支持**

服务频次：5\*8(1年)

服务内容：在维护期内，甲方遇到使用中的疑难问题或者平台出现不正常状态，通过邮件向维保服务商寻求技术支持和帮助，维保服务商在确认甲方的服务请求后，通过邮件解答甲方疑问，提出解决方案。

**远程支持(远程操作或远程拨号诊断)**

服务频次：7\*24(1年)

服务内容：在维护期内，甲方遇到使用中的疑难问题或者平台出现不正常状态，维保服务商在确认甲方的服务请求后，安排技术人员在2小时内（即响应时间）通过远程操作或远程拨号帮助甲方进行故障定位，提出解决方案，最终排除软件故障。

**现场支持**

服务频次：每周至少一次现场运维（1年），并根据应急响应需求提供现场支持。

服务内容：在维护期内，需每周至少一次现场运维，并根据应急响应需求提供现场支持。

**三、其他要求**

**1、项目培训要求**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和方案，培训采用集中培训和个别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由投标人提供培训相关材料。培训人员必须是投标人公司的正式雇员或专业的授权培训机构雇员。

**2、对系统的保密范围要求**

投标人承诺在实施和维护过程中，任何涉及医院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医院数据、医院特有的功能需求等，未得到医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对任何第三方展示、举例乃至销售，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数据保密要求：按三级等保要求。

**四、服务周期**

1、服务周期：1年

**五、付款条件**

（1）维护服务年度开始至完整服务6个月后，按照医院的付款流程，甲方向乙方支付当年维护服务费的50%。

（2）本项目一年维保期结束后，且运维满意度达到80分以上，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有效发票后，根据医院付款流程，向乙方支付本合同项目总金额50%的合同款。当满意度低于80分，甲方有权视情况扣除相应的服务费用(按照服务周期和合同价格扣除未支付比例)，并具有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按照合同约定)。

（3）如项目维护期存续期间，若因特殊原因造成项目维护期提前结束，则本项目涉及的维护期维护费用按照实际发生时长进行结算。

**六、报价要求**

（一）资信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的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

2、“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投标人在有效期内的制造厂家（科士达）授权书或代理证明文件（投标人为经营销售企业时适用）

（二）技术标要求

1、服务方案：包括对本项目的现状情况的理解、对需求的理解、其他相关技术/管理能力匹配度、重点难点应对措施及增值服务等内容。 “▲”“★”的技术条款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系统界面截图、产品说明书、彩页、注册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官网发布的数据、制造商盖章的证明文件为准。凡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2、人员配备：包括拟配置人员组织架构与职责分配的合理性。

3、服务保障措施和服务承诺：包括服务质量保障措施、考核标准及服务承诺等

4、应急预案：针对本项目可能发生的潜在风险和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响应时间及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等。

5、近年完成或在服务的类似项目情况（如有）：提供合同或协议关键页（要点包括项目名称、签约时间、金额、项目主要内容和双方盖章页）等证明文件资料复印件

（三）经济标要求：

1、报价汇总表不得修改，如有供应商自行修改造成响应文件总价不合理，且因此导致废标，则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采购人认为，供应商在递交报价文件时，对本项目比价文件所有内容(包括技术与管理要求)、现场实际情况等均已详细研究明了，并在投标报价中已充分考虑上述因素及服务难度，保证投标报价准确无误，如有错漏概由供应商负责。

**七、报价文件格式**

参与比价单位的报价文件内容应包括以下附件内容，分别按照资信文件、技术文件、经济文件纸质文档胶装后，并需加盖公章，一式两份，将盖章扫描的投标文件刻录U盘一并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人的联系方式需在标书中提供手机号码。

（一）资信文件

1. 营业执照副本、资质文件、“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附件一）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如法定代表人未到开标现场需提供。**注：授权代表需提供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在该公司社保缴纳证明。**）（附件三）

1. 无利害关系声明和递交比价文件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四）
2. 对比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诺函（附件四）

（二）技术文件（格式自拟）

（三）经济文件

1. 报价一览表（附件五）
2. 报价承诺函（附件六）
3. 其他比价文件要求的资料

**八、评审方法**

综合本项目的特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医院的规定，维护采购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特制定本评审办法，作为选定本次采购成交人的依据。

1、本项目属于院内采购评审限额标准内的项目，按照院内比价的方式组织实施，由采购评审小组进行采购评审。

2、本比价项目在医院官网或其他公众媒体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三天。供应商进行报名并按照比价文件要求进行首轮报价，比价小组对供应商资质、信用等进行审核，存在供应商或产品资质不符、列入黑名单、供应商之间存在关联关系等情况的，该供应商视为无效报价。

3、对于首轮有效报价的供应商按照报价金额排序，由低至高选择不超过五家供应商组织现场二次报价。对于首轮有效报价的供应商放弃现场二次报价的，首轮报价视为最终报价。比价小组按照二次报价（最终报价）报院内采购评审小组进行评审。

4、本项目不唱标，直接谈判。谈判前，报价人如系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则须交验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如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则必须交验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5、采购人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比价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中选供应商，最终由评审小组评定。供应商在比价响应文件中，应当严格按照不低于比价文件要求的标准响应，如有低于比价文件要求的响应的事项，在现场议标环节须明确按照比价文件要求响应，签约时按照不低于比价文件要求签订，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异议。

6、比价小组与报价人进行谈判的内容，报价人除当场答复外，还应对谈判中所涉及的澄清、达成的修改或报价资料等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交至比价小组。否则以上资料视为无效报价。

7、比价小组认为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报价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比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8、不满足比价文件“★”条款的（如有），则按照无效标的处理。

**九、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7月24日9:00（北京时间）

每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00（北京时间）

2、报价文件递交地点：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665号科教楼201室

**十、其他**

1、供应商承担其编制与递交比价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成交结果如何，供应商提交的比价资料均不予退回，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作任何解释。

2、比价文件的解释：本比价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采 购 人：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联系地址：上海市控江路1665号

联 系 人：史老师

联系电话：021-25076572

邮 箱：shiying10021@xinhuamed.com.cn

 新华医院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 2025年7月

**附件一、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相应经营范围、服务能力；
2.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

**备注：请各供应商根据上述资格条件，提供相关的资格证明文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1份、其他上述提及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各1份**。所有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系（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供应商全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部组织的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全权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姓名：

职 务：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通讯地址：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注：授权代表需提供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在该公司社保缴纳证明。**

**附件四：**

**表1：**

**无利害关系声明和递交比价文件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方承诺与采购人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益关系。

我方承诺与其他报价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其他利益关系。

我方承诺递交比价文件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表2：对比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诺函**

我方承诺对所递交比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 附件五、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总报价（RMB）** | **其它优惠承诺** | **备注** |
| 1 | 大写：小写： |  |  |

（1）若本表与报价格式其他部分在内容上有出入，以本表为准。

（2）上表中“总报价”为所报费用应包含整个项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报价单位在报价时必须充分考虑本项目所需要求，如果在报价中有缺项和漏项，则将被认为该项的价格已经包含在其他项中。采购人在签订合同的时候，不会对报价单位缺漏项的金额给予补偿。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分项报价表（样表）**

服务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招标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内容 | 工作量（单位自拟） | 单价（元） | 合价（元）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合计 | 人民币 元 |

注：（1）供应商应自行编制提供投标报价明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不允许填写“免费”或“赠与”，也不得进行“零”报价，可写“已包含”，否则将被否决。

（3）报价中已含相关服务费用、维护期内的维保费用、中标服务费和相关税费。

（4）分项目明细报价合计应与总报价相等。

（5）表格可扩展。

服务方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

服务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

**服务人员简介（自拟）**

服务方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

服务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

**附件六、报价承诺函**

我司承诺：完全理解和满足本次比价邀请文件的所有要求，并基于此做出的合理报价。

本项目报价应包含所有设备、人员及一切有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七、运维满意度评价表**

**运维满意度评价表**

|  |  |
| --- | --- |
| 系统名称 |  |
| 运维公司 |  |
| 运维联系人 |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当前运维周期 |  |
| *以下由用户方填写* |
| 运维指标 | 运维响应及时性得分：优质（25分）□ 良好（20分）□ 一般（15分）□ 较差（0分）□ |
| 解决问题及时性得分：优质（25分）□ 良好（20分）□ 一般（15分）□ 较差（0分）□ |
| 运维服务务态度得分：优质（25分）□ 良好（20分）□ 一般（15分）□ 较差（0分）□ |
| 运维巡检材料得分：优质（25分）□ 良好（20分）□ 一般（15分）□ 较差（0分）□ |
| 总分：下一运维周期是否希望继续由原公司提供： 同意 □ 不同意 □ |
| 其他说明 | 服务满意度评价每年1次，由大数据中心牵头组织根据服务质量、服务响应等要求对服务商进行打分。当年第一次满意度评价低于80分，委托人将约谈供应商的项目负责人及公司负责人；第二次满意度评价低于60分，委托人有权在医院官网公布供应商满意度考核成绩。当满意度低于80分，医院有权视情况扣除相应的服务费用（按照服务周期和合同价格扣除未支付比例），并具有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按照合同约定）。 |

用户方签字： 运维方签字：

日期： 日期：